

中国古典文学 名著分类集成

22

小说卷

(五)



百花文艺出版社

中国古典文学名著分类集成

22

小说卷

(四)

百花文艺出版社

清

王猷定

生平事迹见本“集成”诗歌卷。

汤琵琶传

汤应曾，邳州人，善弹琵琶，故人呼为“汤琵琶”云。贫无妻，事母甚孝，所居有石楠树，构茅屋，奉母朝夕。幼好音律，闻歌声辄哭。已学歌，歌罢又哭。其母问曰：“儿何悲？”应曾曰：“儿无所悲也，心自凄动耳。”世庙时，李东垣善琵琶，江对峰传之，名播京师。江死，陈州蒋山人独传其妙。时周藩有女乐数十部，咸习蒋技，罔有善者，王以为恨。应曾往学之，不期年而成。闻于王，王召见，赐以碧镂牙嵌琵琶，令着宫锦衣，殿上弹《胡笳十八拍》，哀楚动人。王深赏，岁给米万斛，以养其母。应曾由是著名大梁间，所至狭邪争慕其声，咸狎昵之。然颇自矜重，不妄为人奏。

后征西王将军招之幕中，随历嘉峪、张掖、酒泉诸地。每猎及

阅士，令弹《塞上》之曲。戏下颜骨打者，善战阵，其临敌，令为壮士声，乃上马杀贼。一日至榆关，大雪，马上闻箚声，忽思母痛哭，遂别将军去。夜宿酒楼，不寐，弹琵琶作箚声，闻者莫不陨涕。及旦，一邻妇诣楼上，曰：“君岂有所感乎？何声之悲也！妾嫗居十载，依于母而母亡，欲委身，无可适者，愿执箕帚为君妇。”应曾曰：“若能为我事母乎？”妇许诺，遂载之归。

襄王闻其名，使人聘之。居楚者三年，偶泛洞庭，风涛大作，舟人惶扰失措。应曾匡坐弹《洞庭秋思》，稍定。舟泊岸，见一老猿，须眉甚古，自丛箬中跳入蓬窗，哀号中夜，天明，忽抱琵琶跃水中，不知所在。自失故物，辄惆怅不复弹。

已归省母，母尚健而妇已亡，唯居旁抔土在焉。母告以“妇亡之夕，有猿啼户外，启户不见。妇谓我曰：‘吾待郎不至，闻猿啼，何也？吾殆死！唯久不闻郎琵琶声，倘归，为我一奏石楠之下。’”应曾闻母言，掩抑哀痛不自胜，夕陈酒浆，弹琵琶于其墓而祭之。自是猖狂自放，日荒酒色。值寇乱，负母鬻食兵间。耳目聒聒，鼻漏，人不可迹。召之者隔以屏障，听其声而已。

所弹古调百十余曲，大而风雨雷霆，与夫愁人思妇，百虫之号，一草一木之吟，靡不于其声中传之。而尤得意于《楚汉》一曲，当其两军决战时，声动天地，瓦屋若飞坠。徐而察之，有金声、鼓声、剑弩声、人马辟易声。俄而无声。久之，有怨而难明者，为楚歌声；凄而壮者，为项王悲歌慷慨之声、别姬声；陷大泽，有追骑声；至乌江，有项王自刎声、余骑蹂践争项王声。使闻者始而奋，既而恐，终而涕泪之无从也。其感人如此！

应曾年六十余，流落淮浦，有桃源人见而怜之，载其母同至桃源，后不知所终。

軫石王子曰：“古今以琵琶著名者多矣，未有如汤君者。夫人苟非有至性，则其情必不深，乌能传于后世乎？戊子秋，予遇君公路浦，已不复见君曩者衣宫锦之盛矣。明年复访君，君坐土室，作食奉母。人争贱之，予肃然加敬焉。君仰天呼曰：‘已矣！世鲜知音！吾事老母百年后，将投身黄河死矣！’予凄然，许君立传。越五年，乃克为之。呜呼！世之沦落不偶而叹息于知音者，独君也乎哉！”

本篇选自开明书店 1932 年排印本《虞初新志》卷一。王猷定以充满感情的笔触，记述了一个沦落民间的音乐演奏家的坎坷经历，表露出深切的同情，最后发出“呜呼！世之沦落不偶而叹息于知音者，独君也乎哉！”的慨叹。因人思己，再推己及人，意犹未尽，发人深思。文中对音乐的描述，尤其是对《楚汉》一曲的刻画，令人如闻其声，表现出很高的艺术水平，历来为人们所称赏。（顾青）

李 清 (1602—1681)

字水心，号映碧，江苏兴化（今属江苏）人。明天启元年（1621）举人，崇祯四年（1631）进士。历官刑部给事中，大理寺丞。明亡不仕，隐居著书，有《史论》、《三垣笔记》、《南渡录》等。

鬼 母 传

鬼母者，某贾人妻也。同贾人客某所，既妊暴殒。以长路迢

远，暂蹙隙地，未迎归。适肆有鬻饼者，每闻鸡起，即见一妇人把钱俟，轻步纤音，意态皇皇，盖无日不与星月侔者。店人问故，妇人怆然曰：“吾夫去，身单，又无乳，每饥儿啼夜，辄中心如剗，母子恩深，故不避行露，急持啖儿耳。”

店中初聆言，亦不甚疑。但昼投钱于笥，暮必获纸钱一，疑焉。或曰：“是鬼物无疑。夫纸爇于火者，入水必浮，其体轻也。明旦，盍取所持钱，悉面投水瓮，伺其浮者，物色之。”店人如言，独妇钱浮耳。怪而踪迹其后，飘飘飏飏，迅若飞鸟，忽近小冢数十步，奄然没。店人毛发森竖，喘不续吁，亟走鸣之官。起柩视，白骨烬矣，独见儿生。儿初见人时，犹手持饼啖，了无怖畏。及观者猬集，语嘈嘈然，方惊啼。或左顾作投怀状，或右顾作攀衣势。盖犹认死母为生母，而呱呱若觅所依也。伤哉！儿乎！人苦别生，儿苦别死。官怜之，急觅乳母饲，驰召其父。父到，抚儿哭曰：“似而母！”是夜，儿梦中趑趄啾唧不成寐，若有人呜呜抱持者。明旦，视儿衣半濡，宛然未燥，诀痕也。父伤感不已，携儿归。

后儿长，贸易江湖间，言笑饮食，与人不异。惟性轻跳，能于平地跃起，若凌虚然。说者犹谓得幽气云。儿孝，或询幽产始末，则走号旷野，目尽肿。

此见《虞初新志》卷一〇。李清的古言小说十分出色，时人评曰：“行文飞动，有令人歌者，令人泣者，令人喜解颐、怒冲发者；唐宋稗史野乘莫逮也。”《鬼母传》为其代表作。其写母子之爱，从几处最富表现力的细节入手，着意描绘，笔墨饱含深情，极富感染力。（顾 青）

黄宗羲

生平事迹见本“集成”诗歌卷。

柳敬亭传

余读《东京梦华录》、《武林旧事》，记当时演史、小说者数十人。自此以来，其姓名不可得闻。乃近年共称柳敬亭之说书。

柳敬亭者，扬之泰州人，本姓曹。年十五，犷悍无赖，犯法当死，变姓柳，之盱眙市中为人说书，已能倾动其市人。久之，过江，云间有儒生莫后光见之，曰：“此子机变，可使以其技鸣。”于是谓之曰：“说书虽小技，然必勾性情，习方俗，如优孟摇头而歌，而后可以得志。”敬亭退而凝神定气，简练揣摩，期月而诣莫生。生曰：“子之说，能使人欢哈嗔噉矣。”又期月，生曰：“子之说，能使人慷慨涕泣矣。”又期月，生喟然曰：“子言未发而哀乐具乎其前，使人之性情不能自主，盖进乎技矣。”由是之扬，之杭，之金陵，名达于缙绅间。华堂旅会，闲亭独坐，争延之使奏其技，无不当于心称善也。

宁南南下，皖帅欲结欢宁南，致敬亭于幕府。宁南以为相见之晚，使参机密。军中亦不敢以说书目敬亭。宁南不知书，所有文檄，幕下儒生设意修词，援古证今，极力为之，宁南皆不悦。而敬亭耳剽口熟，从委巷活套中来者，无不与宁南意合。尝奉命至金陵，是时朝中皆畏宁南，闻其使人来，莫不倾动加礼，幸执以下俱使之南面上坐，称柳将军，敬亭亦无所不安也。其市井小人昔

与敬亭尔汝者，从道旁私语：“此故吾侪同说书者也，今富贵若此！”

亡何国变，宁南死。敬亭丧失其资略尽，贫困如故时，始复上街头理其故业。敬亭既在军中久，其豪滑大侠、杀人亡命、流离遇合、破家失国之事，无不身亲见之，且五方土音，乡俗好尚，习见习闻，每发一声，使人闻之，或如刀剑铁骑，飒然浮空；或如风号雨泣，鸟悲兽骇，亡国之恨顿生，檀板之声无色，有非莫生之言可尽者矣。

选自《四部丛刊》本《南雷文案·撰杖集》。明末清初传写柳敬亭者不少，相比之下，黄氏对人物精神实质的把握是准确深刻的，对人物形象的塑造是立体、真实的。其一，柳之名噪天下，固然与他的艺术天赋有密切关系，但是使他的说书艺术达到动风雨、泣鬼神的艺术境界的精神实质却是他具有坎坷、丰富的经历，善良的人格，以及他的民族大义。黄氏以他深邃敏锐的艺术眼光和健康的美学观，准确地把握住了这一点。其二，作者以史学家之笔突出柳在说书艺术史上的地位。在内容的结构安排上，体现了历史和逻辑的统一。其三，作者对柳从无赖到学艺而成的描写，对柳戎马生涯的记述和柳政治才华的缘由的透析，以及最后浓墨重彩、酣畅淋漓地渲染柳之说书艺术的高尚境界，语言都简洁精当，恰如其分，真实而完满地塑造了人物形象。（魏海棠）

归 庄

生平事迹见本“集成”诗歌卷。

狼 噬 麟

马鞍山中，故有两狼，一父所生，一大一小，皆贪残戕杀同类，不遗余力。已而大者死，小狼遂兼两穴而据之，又恃老狼为同类之长，益恣其残虐，物皆受其害。

一日遇麟，狼不知其为麟也，而噬之。麟性仁，不与角；又以时无圣人不欲出，乃引而远之。狼以为是无奈我何也，山中莫我若也，益张其威，肆其毒。虎豹欲稔其恶，亦姑任其所为。于是山灵恶狼之为害也，见梦于猎者，猎者牵犬入山，逐而得之。其肉腥臊不可食，磔以饲犬。穴中之藏，皆为虎豹所取。闻者快之！是时圣人亦出，而麟游于郊。

选自上海古籍出版社排印本《归庄集》卷一〇杂著。

作者身为明朝遗民，饱经乱世，民族之恨，国亡之悲，家破之痛，时世之忧，世态之愤，常酣畅淋漓于诗文之中。

本文即以犀利峭拔之笔描写了一个兽类故事，简洁完整，寓意深刻，愤激之情、憎恶之意跃然纸上。这里展现的是一个黑暗、邪恶、毫无正义的世界；恶者逍遥肆虐，横行霸道，强者明哲保身。所谓的圣者、善者同样都是虚伪、懦弱、奸猾之极，只有弱者身受其害。写动物世界即寓意人的社会，抨击矛头直指残虐、奸猾、狡诈、不顾人民死活只顾自己利益的统治者、权贵阶层、帮凶、邪恶势力，也剥落了那些圣人、君子、贤者的华丽外衣，揭露出其虚伪、懦弱、丑恶的本质。而在当时的社会，猎人也只能是作者的一个理想而已。（魏海棠）

徐士俊

生卒年不详。原名翹，字三有，号野君，仁和（今浙江杭州）人。生当明末清初之际。曾作杂剧，《盛明杂剧》中今存其《络水丝》和《春波影》二本。

汪十四传

汪十四者，新安人也，不详其名字。性慷慨激烈，善骑射，有燕赵之风。时游西蜀，蜀中山川险阻，多相聚为盗。凡经商往来于兹者，辄被劫掠。闻汪十四名，咸罗拜马前，愿作“护身符”。汪许之，遂与数百人俱，拥骑而行。闻山上嚆矢声，汪即弯弓相向，与箭锋相触，空中堕折。以故绿林甚畏之，秋毫不敢犯，商贾尽得数倍利。而白挺之徒日益贫困，心忮之，而莫可谁何也。

无几时，汪慨然曰：“吾老矣！不思归计，徒挟一弓一矢之勇，跋履山川，向猿猱豺虎之地以博名高，非丈夫之所贵也！”因决计归。归则以田园自娱，绝不问户外事。而曩时往来川中者，尽被剽掠，山径不通，乃踉跄走新安，罗拜于门外曰：“愿乞壮士重过西川，使我辈弱者可强，贫者可富，俾啸聚之徒大不得志于我旅人也。壮士其许之乎？”是时汪十四雄心不死，遂许之曰“诺！”大笑出门，挟弓矢连骑而去。于是重山叠岭之间，复有汪之马迹焉。

绿林闻之咸惊悸，谋所以胜汪者；告诸山川雷雨之神，当以汪十四之头陈列鼎俎。乃以骁骑数人，如商客装，杂于诸商之队而行。近贼巢，箭声飒沓来。汪正弯弓发矢，而后有一人，持利刃

向弦际一挥，弦断矢落。汪忙迫无计，遂就擒。擒入山寨中，见贼党咸持金称贺，然犹意在往劫汪之护行者。暂置汪于空室，繫其手足，不得动，俟日晡，取汪十四头，陈之鼎俎，酬山川雷雨之神。

汪忽瞪目，见一美人向汪笑曰：“汝诚豪杰，何就缚至此？”汪且愤且怜曰：“毋多言！汝能救我，则救之，娘子军不足为也！”美人曰：“我意如斯。但恐救汝之后，汝则如饥鹰怒龙，夭矫天外，而我凄然一身，徒婉转娇啼，作帐下之鬼，为之奈何？”汪曰：“不然。救其一，失其一，亦无策甚矣。吾行百万军中，空空如下天状，况区区贼奴，何足当吾前鋒哉！”因相对慷慨激烈。美人即以佩刀断其缚而出之。汪不遑起谢，见舍旁有刀剑弓矢，悉挟以行。左挈美人，右持器械，间行数百步，遇一骑甚骏，遂并坐其上。贼人闻之，疾驱而前。汪厉声曰：“来，来！吾射汝！”应弦而倒。连发数十矢，应弦倒者凡数十人。贼人终已无可奈何，纵之去。

汪从马上问美人姓名。美人泣曰：“吾宦女也。父为兰省给事中，现居京国。今年携眷属至京，被劫，妾之老母及诸婢子尽杀，独留妾一人，凌逼蹂践，不堪言状。妾之所以不死者，必欲一见严君，可以无恨；又私念世间或有大豪杰能拔入虎穴者，故踣蹶至今。今遇明公，得一拜严君，妾乃知死所矣！”汪曰：“某之重生，皆卿所赐，京华虽辽远，当担簪杖策卫汝以行。”于是陆行从车，水行从舟，奔走数千里，同起居饮食者非一日，略无相狎之意，竟以女归其尊人，即从京国返新安终老焉。老且死，里人壮其生平奇节，立庙以祀，称为“汪十四相公庙”。有祷辄应，春秋歌舞以乐之，血食至今不衰。

此篇出张潮《虞初新志》卷二。小说着意塑造一个真正的侠

士汪十四的形象，他武功高强，行侠仗义，快意恩仇，不狎女色。徐士俊的文笔夭矫奇恣，字里行间流露出对汪十四高风亮节的由衷钦佩。（顾 青）

李 渔

生平事迹见本“集成”诗歌卷。

秦淮健儿传

嘉靖中，秦淮民间有一儿，貌魁梧，色黝异。生数月，便不乳，与大人同饮啜。周岁，怙恃交失，鞠于外氏。长有膂力，善拳击，尝以一掌毙一犬，人遂呼为“健儿”。健儿与群儿斗，莫不辟易。群儿结数十辈攻之，健儿纵拳四挥，或啼或号，各抱头归，诉其父兄。父兄来叱曰：“谁家豚犬，敢与老子相触耶？”健儿曰：“焉敢相触？为长者服步武之劳，则可耳。”乃至父兄前，以两手擎父兄两胫，去地二尺许，且行且止，或昂之使高，或抑之使下，父兄恐颠仆，莫敢如何，但咕咕笑，乡人哄焉。

健儿性善动，不喜读书。外氏命就外傅，不率教。师夏楚之，则夺扑裂眦曰：“功名应赤手致，焉用琐琐章句为？”师出，即与同塾诸儿斗，诸儿无完肤。又时盗其外氏簪珥衣物，向酒家饮，醉即猖狂生事。外氏苦之，逐于外。为人牧羊，每窃羊换饮，诈言多歧亡。主人怒，复见摈。时已弱冠矣。

闻倭入侵，乃大快曰：“是我得意时也！”即去海上从军。从小校擢功至裨将。与僚友饮，酒酣斗力，毙之，罪当死。遂弃官，逃

之酒，易姓名，隐于庖丁。民家有牯，丙夜往盗之，牵出，必剧呼曰：“君家牛我骑去矣！”呼竟，倒骑牛背，以斧砍牛臀。牛畏痛，迅奔若风，追之莫及。次日亡牛者适市物色之，健儿曰：“昨过君家取牛者我也，告而后取，道也，奚其盗？”索之，则牛已脯矣，无可凭。市中恶少推为盟主，昼纵六博，夜游狭斜，自恃日甚。尝叹曰：“世人皆不足敌，但恨生千载后，不得与拔山举鼎之雄一较胜负耳！”

邑使者禁屠牛，健儿无所事事，取向所屠牛皮及骨角，往瓜扬间售之，得三十金。将归，饮于馆中，解金置案头。酒家翁见之，谓曰：“前途多豪客，此物宜善藏之。”健儿掷杯砍案曰：“吾纵横天下三十年，未逢敌手，有能取得腰间物者，当叩首降之。”时有少年数人，釂于左席，闻之错愕，起问姓名居里。健儿曰：“某姓名不传，向尝竖功于边陲，今挂冠微服，牛耳于泗上诸英雄。”少年问能敌几何辈。健儿曰：“遇万万敌，遇千千敌。计人而敌，斯下矣！”诸少年益错愕。

健儿饮毕，束装上马。不二三里，一骑追之甚迅。健儿自度曰：“殆所云豪客耶？”比至，则一后生，健儿遂不介意。后生问何之。健儿曰：“归泗。”后生曰：“予小子亦泗人，归途迷失，望长者指南之。”于是健儿前驱，马上谈笑颇相得。健儿谓后生曰：“子服弓矢，善决拾乎？”后生曰：“习矣，而未闲。”健儿援弓试之，力尽而弓不及彀，弃之，曰：“此物无用，佩之奚为？”后生曰：“物自有用，用物者无用耳。”乃引自试。时有鹞唳空，后生一发饮羽，鹞坠马前。健儿异之。后生曰：“君腰短刀，必善击刺。”健儿曰：“然！我所长不在彼，在此。”脱以相示，后生视而矐曰：“此割鸡屠狗物，将焉用之？”以两手一折，刀曲如钩，复以两手伸之，刀直如

故。健儿失色，筹腰间物非复我有矣。虽与偕行，而股栗之状，渐不自持。后生转以温言慰之。

复前数里，四顾无人，后生纵声一喝，健儿坠马。后生先斩其马，曰：“今日之事，有不唯吾命者，如此马！”健儿匍伏请所欲。后生曰：“无用物，盍解腰缠来献！”健儿倾囊输之，顿首乞命。后生曰：“吾得此一囊金，差可十日醉。子犹草莱，何足诛锄？”拨马寻故道去。健儿神气沮丧，足循循不前。自思三十金非长物，但半世英雄，败于乳臭儿之手，何颜复见诸弟兄？遂不归酒，向一村墅结庐卖酒聊生。每思往事，辄恶恶欲死。

一日，春风淡荡，有数少年索饮，裘马甚都，似五陵公子，而意气豪纵，又似长安游侠儿。击案狂歌，旁若无人，且曰：“涤器翁似不俗，当偕之。”遂拉健儿入座。健儿视九人皆弱冠，唯一总角者，貌白皙若处子，等闲不发一言，一言则九人倾听；坐则右之，饮则先之。健儿不解其故。而末坐一冠者，似尝谋面，睥视之，则向斩马劫财之人也，谓健儿曰：“东君尚识故人耶？”健儿不敢应。后生曰：“畴昔途中，解囊缠赠我者，非子而谁？我侪岂攘攫者流？特于邮旁肆中，闻子大言恐世，故来与子雌雄，不意竟输我一筹！今来归赵璧耳。”遂出左袖三十金置案头，曰：“此母也。于今一年，子当肖之。”又探右袖，出三十金，共予之。健儿不敢受，旁一后生拔剑努目曰：“物为人攫而不能复，还之又不敢取，安用此懦夫为？”健儿惧，急内袖中，乃治鸡黍为欢。诸后生不肯留。归金者曰：“翁亦可怜矣，峻拒之则难堪。”众乃止。时囊下薪穷，健儿欲乞诸邻，后生指屋旁枯株谓之曰：“盍载斧斤？”健儿曰：“正苦无斧斤耳！”后生踌躇久之，曰：“此事须让十弟，我九人无能也。”总角者以两手抱株，左右数挠，株已卧矣，遂拔剑砍旁柯燃

之。酒至无算，乃辞去，竟不知其何许人。

健儿自是绝不与人较力，人殴之则袖手不报。或曰：“子曩日英雄安在？”健儿则以衰朽谢之。后得天年终，不可谓非后生力也。

本篇选自张潮辑《虞初新志》卷五。《老子》一书里讲“强梁者不得其死”，又讲“兵强则灭，木强则折”，作者所写的故事显然是受到了这种思想的影响。本篇故事情节的发展波澜突起，引人入胜。全文写人物、写事件，均精雕细描，或铺垫，或铺叙，无不曲尽事情，但又全是围绕“主脑”进行，毫不枝蔓。

明宋懋澄有《刘东山》传奇（《九禽别集》卷二），正是此篇故事的出处。凌濛初《拍案惊奇》卷三有《刘东山夸技顺城门，十八兄奇踪村酒肆》即据《刘东山》改编而成。李渔这篇传奇小说，对故事作了更为深入的描摹，使其传奇色彩和戏剧冲突大为加强，描写刻画更为细腻，人物性格亦更为鲜明，显示了作者高超的艺术才能。（胡大雷 顾青）

谭楚玉戏里传情

刘藐姑曲终死节

诗云：

从来尤物最移人，况有清歌妙舞身；

一曲《霓裳》千泪落，曾无半滴起娇颦。

又词云：

好妓好歌喉，擅尽风流。惯将欢笑起人愁，尽说含情单

为我，魂魄齐勾。舍命作缠头，不死无休。琼瑶琼玖竞相投，桃李全然无报答，尚羨娇羞。

这首诗与这首词，乃说世间做戏的妇人，比寻常妓女，另是一种娉婷，别是一般妩媚，使人见了最易消魂，老实的也要风流起来，慳吝的也会撒漫起来。这是甚么原故？只因他学戏的时节，把那些莺啼燕语之声，柳舞花翻之态，操演熟了，所以走到人面前，不消作意，自有一种行云水流的光景。不但与良家女子立在一处，有轻清重浊之分；就与娼家姊妹分坐两旁，也有矫强自然之别。况且戏场上那一条毡单，又是件最作怪的东西，极会难为丑妇，帮衬佳人。丑陋的走上去，使他愈加丑陋起来；标致的走上去，使他分外标致起来。常有五、六分姿色的妇人，在台下看了，也不过如此，及至走上台去，做起戏来，竟象西子重生，太真复出，就是十分姿色的女子，也还比不上。这种道理，一来是做戏的人，命里该吃这碗饭，有个二郎神呵护他，所以如此；二来也是平日驯养之功，不是勉强做作得出的。是便是了，天下最贱的人，是娼优隶卒四种。做女旦的，为娼不足，又且为优，是以一身兼二贱了。为甚么还把他做起小说来？只因第一种下贱之人，做出第一件可敬之事，犹如粪土里面长出灵芝来，奇到极处，所以要表扬他。别回小说，都要在本事之前，另说一桩小事，做个引子。独有这回不同，不须为主邀宾，只消借母形子，就从粪土之中说到灵芝上去，也觉得文法一新。

却说浙江衢州府西安县，有个不大不小的乡村，地名叫做杨村坞。这块土上的人家，不论男子妇人，都以做戏为业。梨园子弟所在都有，不定出在这一处，独有女旦脚色，是这一方的土产，他那些体态声音，分外来得道地。一来是风水所致，二来是骨气

使然。只因他父母原是做戏的人，当初交媾之际，少不得把戏台上的声音、毡单上的态度，做作起来，然后下种，那些父精母血已先是些戏料了。及至带在肚里，又终日做戏，古人原有“胎教”之说，他那些莺啼燕语之声、柳舞花翻之态，从胞胎里面就教习起了。及至生将下来，所见所闻，除了做戏之外，并无别事，习久成性，自然不差，岂是半路出家的妇人所能仿佛其万一？所以他这一块地方，代代出几个驰名的女旦。别处的女旦，就出在娼妓里面，日间做戏，夜间接客，不过借做戏为由，好招揽嫖客。独有这一方的女旦不同，他有三许三不许。那三许三不许？

许看不许吃，许名不许实，许谋不许得。

他做戏的时节，浑身上下，没有一处不被人看到；就是不做戏的时节，也一般与人顽耍，一般与人调情。独有香喷喷的那钟美酒，只使人垂涎咽唾，再没得把人沾唇。这叫做“许看不许吃”。遇着那些公子王孙，富商大贾，或以钱财相结，或以势力相加，定要与他相处的，他也未尝拒绝，只是口便许了，心却不许。或是推托身子有病，卒急不好同房；或是假说丈夫不容，还要缓图机会，捱得一日是一日，再不使人容易到手。这叫做“许名不许实”。就是与人相处过了，枕席之间十分缱绻，你便认做真情，他却象也是做戏，只当在戏台上面，与正生做几出风流戏文。做的时节，十分认真，一下了台，就不作准。常有痴心子弟，要出重价替他赎身；他口便许你从良，使你终日图谋，不惜纳交之费，图到后来究竟是一场春梦，不舍得把身子从人。这叫做“许谋不许得”。他为甚么原故，定要这等作难？要晓得此辈的心肠，不是替丈夫守节，全是替丈夫挣钱；不肯替丈夫挣小钱，要替丈夫挣大钱的意思。但凡男子相与妇人，那种真情实意，不在粘皮靠肉之际，却在眉来眼